

##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工业厂房租赁履约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拓普波兰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70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5417.44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顺利开展欧洲业务，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拓普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拓普波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普波兰”）拟租用 7R PROJEKT 35 Sp. z o.o.（以下简称“7R 项目公司”）为拓普波兰定制化建设的工业厂房（包含办公区域、生产区域及仓库等），并拟于近日与 7R 项目公司签订租赁协议。鉴于商业惯例和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上述租赁协议提供履约担保，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保函。保函总责任额不超过 70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5417.44 万元），有效期覆盖上述租赁协议的整个有效期及其届满或被终止后的五个月，但最迟不超过 2029 年 8 月 1 日。

#####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子公司提供工业厂房租约担保的议案》。全体董事、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为拓普波兰的厂房租约提供履约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拓普波兰，成立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注册地址为波兰共和国华沙市斯沃米尼斯凯哥大街 5 号 163 室。拓普波兰的管理委员会主席为潘孝勇，其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汽车电子及电子设备制造；其他汽车零部件制造。

截至公告日，拓普波兰的股本为 1000 万波兰兹罗提(约合人民币 1684 万元)。目前尚未正式开展具体业务。

## **(二) 被担保人与本公司关系**

拓普波兰系公司为开展欧洲业务新设的全资子公司，拓普集团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 **三、保函的主要内容**

根据拓普集团向 7R 项目公司出具的保函，担保人拓普集团为承租人拓普波兰向出租方 7R 项目公司保证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拓普波兰在租赁协议项下对出租方的所有义务范围内，按时履行租赁协议规定的承租方义务。如果拓普波兰未能履行其在租赁协议下的任何义务，拓普集团应在收到 7R 项目公司的索赔通知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履行该义务。

2、拓普集团在本保函项下的总责任额应限于 700 万欧元整。

3、本保函将作为租赁协议的附件，并在其签署时完全生效，但是如果因租赁协议中约定的先决条件未得到满足而导致租赁协议未生效的，则本保函亦将不发生法律效力。

4、拓普波兰与 7R 项目公司的租赁协议约定的租期为自合同生效日期起的 84 个月。本保函的有效期应覆盖租赁协议的整个有效期及其届满或被终止后的五个月，但是无论如何不得迟于 2029 年 8 月 1 日。

5、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拓普波兰系公司为开展欧洲业务新设的全资子公司，考虑到其目前暂无收入来源，为顺利租用当地厂房开展具体生产业务，作为 7R 项目公司提出的签署租赁协议之必要条件之一，公司为拓普波兰在租赁协议项下义务的履行提供担保是必要的。同时，董事会认为风险可控，同意拓普波兰免于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亦就上述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

供担保，符合一般商业惯例，总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该事项。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70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5417.44 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700 万欧元（约合人民币 5417.44 万元），上述数额占公司最近一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73%。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8 日